



公正性承诺

我谨代表本机构郑重向社会各界做出以下承诺：

一、我们充分认识到公正性是开展认证/审定与核查活动之本，并将影响客观公正的行为视为对本机构生存与发展的最大威胁，

二、我们对有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因素进行过分析，并采取承诺加识别控制的措施，确保为所有客户提供科学、客观、公正、准确、满意的服务。

三、本机构的运行符合 GB/T 27021.1-2017/ISO/IBC17021-1:2015《合格评定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第1部分：要求》、GB/T 27065-2015/ISO/IEC17065:2012《合格评定产品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》、CNAS-CV01:2022《合格评定 审定与核查机构通用原则和要求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严格遵守认证认可制度和本机构工作程序。

四、我们的认证/审定与核查工作绝不来自商业、财务、关系、权力等方面的干扰。

五、对客户的技术、资料、数据以及其他商业秘密严格保密，未经客户同意或法律授权，绝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，也绝不会利用客户的保密信息从事商业技术开发和服务。

六、绝不参与任何损坏本机构认证/审定与核查独立性和认证/审定与核查诚信度的活动。

七、建立并维护有效的申诉与投诉处理机制，确保每一起反馈均得到及时、公正的处理。

上述承诺若有违反并给客户造成损失的，我们愿承担经济 and 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2025 年 11 月 05 日